

## 第三十六卷

## 韓重

吳王夫差小女曰玉，年十八。童子韓重，年十九。玉悅之，私交信問，許之為妻。重學於齊魯之間，屬其父母使求婚。王怒不與，玉結氣死，葬閭門外。三年，重往問其父母，父母曰：「王大怒，玉結氣死，已葬矣。」重哭泣哀慟，具牲幣往弔。玉從墓側形見，謂重曰：「昔爾行之後，令二親從王相求，謂必克從大願。不圖別後，遭命奈何。」玉左顧宛頸而歌曰：

南山有鳥，北山張羅，  
志欲從君，讒言孔多。  
悲結生疾，沒命黃墟。  
命之不造，冤如之何！  
羽族之長，名為鳳凰。  
一日失雄，三年感傷。  
雖有眾鳥，不為匹雙。  
故見鄙姿，逢君輝光。  
身遠心近，何嘗暫忘。

歌畢，涕流，不能自勝。要重還塚，重曰：「死生異道，懼有尤愆，不敢承命。」玉曰：「死生異路，吾亦知之。然今一別，永無後期，予將畏我為鬼而禍子乎！誠欲所奉，寧不相信？」重感其言，送之還塚。玉與之飲宴，三日三夜，盡夫婦之禮。臨出，取逕寸明珠，以送重曰：「既毀其名，又絕其願，復何言哉？時節自愛。若至吾家，致敬大王。」重既出，遂詣王自說其事。王大怒曰：「吾女既死，而重造訛言，以玷穢亡靈。此不過發塚取物，托以鬼神。」趨收重，重脫走至玉墓所訴玉。玉曰：「無憂，今歸白王。」玉妝梳忽見王。王驚愕悲喜，問曰：「爾何緣生？」玉跪而言曰：「昔諸生韓重來求玉，大王不許。玉名毀義絕，自致身亡。重從遠還，聞玉已死，故齎牲幣，詣塚弔唁。感其篤終，輒與相見，因以珠遺之。不為發塚，願勿推治。」夫人聞之，出而抱之，玉如煙然。

## 盧充

盧充，范陽人。家西三十里，有崔少府墓。充年二十。先冬至一日，出宅西獵，射獐，中之。獐倒而復起，充逐之，不覺遠去。忽然見道北一里許，高門瓦屋，四週有如府舍。不復見獐。門中一鈴下唱客前，有一人投一新衣，曰：「府君以係郎。」充著訖，進見。少府語充曰：「尊府君不以僕門鄙，近得書，為郎君索少女為婚，故相迎耳。」便以書示。充父亡時雖小，然已識父手跡，即歛無復辭免。便敕內：「盧郎已來，便可使女妝嚴。既就東廊。」及至黃昏，內曰：「女郎妝竟。」崔語充：「君可至東廊。」既至，婦已下車，立席頭，即共拜。時為三日給食，三日畢，崔謂充曰：「君可歸。女生男，當以相還。無相疑。生女，當留養。」敕內嚴車送客。充便出，崔氏送至門中，執手涕零。出門，見一犢車，駕青牛。又見本所著衣及弓箭故在門外。尋追傳教，將一人投一衣與充，相問曰：「姻緣始爾，別甚悵悵。今故致衣一襲，被褥一副。」充上車，去如電逝，須臾至家。母問其故，充悉以狀對。

別後四年，三月，充臨水戲，忽見旁有犢車，乍沉乍浮。既而上岸，同坐皆見，而充往開其車後戶，見崔氏女與三歲男共載，女抱兒以還充，又與金碗，並贈詩曰：

煌煌靈芝質，光麗何猗猗。  
華豔當時顯，嘉異表神奇。  
含英未及秀，中夏罹霜萎。  
榮耀長幽滅，世路永亡施。  
不悟陰陽運，哲人忽來儀。

充取兒。碗及詩。忽然不見。充後乘車入市賣碗，冀有識者，有一婢識此，還白大家曰：「市中見一人乘車賣崔氏女郎棺中碗。」大家，即崔氏親姨母也。遣兒視之，果如婢言。乃上車敘姓名，語充曰：「昔我姨姊少府女，未嫁而亡。家親痛之，贈一金碗著棺中。可說得碗本末？」充以事對，此兒亦為悲咽。齎還白母，母即令詣充家，迎兒還。諸親悉集，兒有崔氏之狀，又復似充貌。兒、碗俱驗，姨母曰：「我外甥也。」即字溫休。溫休者，是幽婚也。遂成令器，歷郡守，子孫冠蓋相承至今。其後生植，字乾，有名天下。

## 王敬伯

晉王敬伯，字子升，會稽人。美姿容，年十八仕為東宮扶侍。休假還鄉，行至吳通波亭，維舟中流，月夜理琴。有一美女子，從三少女披幃而入，施錦被於東牀，設雜果，酌酒相獻酬。令小婢取箜篌作《宛轉歌》。婢甚羞，低回殊久，云：「昨宵在霧氣中彈，今夕聲不能暢。」女迫之，乃解裙中出金帶長二尺許，以掛箜篌，彈弦作歌。女脫頭上金釵，扣琴和之。歌曰：

月既明，西軒琴復清。良宵美醴且同醉，朱弦撥響新愁生。歌婉轉，婉以哀，願為星與漢，光景共徘徊。

義曰：悲且傷，參差共成行。低紅掩翠渾無色，金徽玉軫為誰鏘。歌婉轉，清復悲，願為煙與霧，氤氳共容姿。

天明，女留錦四端、臥具、繡枕，囊並佩各一雙為贈。敬伯以象牙板牙火籠、玉琴軫答之。來日，聞吳令劉惠明亡女船中，失錦四端，及女郎臥具、繡囊、佩等。簡括諸同行，至敬伯船而獲之，敬伯具言夜來之事，及女儀狀，從容答贈物。令使簡之於帳後，得牙火籠箱內，篋中得玉琴軫。令乃以婿禮敬伯，厚加贈遺而別。敬伯問其部下之人，云：「女郎年十八，名麗華，字敬伯。」

而逝。未死之前，有婢名春條，年十六；一名桃枝，年十五，皆能彈箏篴，又善《婉轉歌》，相繼而死，並有姿容。昨從者，是此婢也。」

### 長孫紹祖

長孫紹祖，嘗行陳蔡間，日暮，路側有一人家，呼宿，房內聞箏篴聲。竊於窗中窺之，見一少女，容態閒婉，明燭獨處。紹祖微調之。女撫弦不輟，笑而歌曰：

宿昔相思苦，今宵良會稀。  
欲持留客被，一願拂君衣。

紹祖且怪直前撫玩，女亦欣然曰：「何處公子，橫來相干？」因與會合。女謂紹祖曰：「昨夜好夢，今果有徵。」屏風衾枕，率皆華整。左右有婢。乃命饌，頗有珍羞，而悉無味，女又謙曰：「卒值上客，不暇更營佳釀美味。」才飲數杯，女復歌曰：

星漢縱復斜，風霜淒已切。  
聊陳君不御，誰知恩欲絕。

因前擁紹祖，呼婢撤燭共寢。復以小婢配其蒼頭。將曙，女揮淚與別，贈以金縷小盒子，曰：「無復後期，時可相念。」紹祖乘馬出門，百餘步，顧視乃一小墳也，愴然而去。其所贈盒子，塵埃積中，非生人所用物也。

### 劉導

劉導，字仁成，沛國人。梁貞簡先生三從姪，父嘗梁左衛卒。導好學篤志，專勤經籍，慕晉關康，曾隱京口，與同志李士煙同宴。於時春江初霧，共歎金陵，皆傷興廢。俄聞松下有數女子笑聲，乃見一青衣女童，立導之前，曰：「館娃宮歸路經此，聞君志道高閎，欲冀少留，願從顧盼。」語訖，二女至，容質甚異，皆如仙者。衣紅紫絹，馨香襲人，俱年二十餘。導與士煙，不覺起拜。謂曰：「人間下俗，何降神仙？」二女相視而笑，曰：「又爾輕言，願從容以陳幽怪。」導揖就席，謂曰：「塵濁酒，不可以進。」二女笑曰：「既來敘會，敢不同觴。」衣紅絹者，西施也。謂導曰：「適自廣陵渡江而至，殆不能堪，深願思飲。」衣素絹者，夷光也。謂導曰：「同宮姊妹，久曠深幽，與妾此行，蓋為君子。」導謂夷光曰：「夫人之姊，固為導匹。」乃指士煙曰：「此夫人之偶也。」夷光大笑，而熟視之。西施曰：「李郎風儀，亦足閒暢。」夷光曰：「阿婦夫容貌豈得動人。」合座喧笑，俱起就寢。臨曉請去，尚未天明。西施謂導曰：「妾本浣紗之女，吳王之姬，君固知之矣，為越所遷，妾落他人之手。吳王歿後，復居故國。今吳王以耄，不任妾等。夷光是越王之姬，越昔貢吳王者。妾與夷光相愛，坐則同席，出則同車。今者之行，實因緣會。」言訖惘然。導與士煙，深感服之。聞京口曉鐘，各執手曰：「後會無期。」西施以寶鈿一隻留與導，夷光亦拆裙珠一雙贈士煙。言訖，共乘寶車，去如風雨，音猶在耳，頃刻無蹤。時梁武帝天監十一年七月也。

### 崔羅什

長白山西，有夫人墓。魏孝昭之世，搜揚天下，清河崔羅什，弱冠有令望，被征詣州。道經於此，忽見朱門粉壁，樓台相望。俄有一青衣出，語什曰：「女郎須見崔郎。」什恍然下馬。兩重門內，有一青衣通問引前。什曰：「行李之中，忽蒙厚命，素既不敘，無宜深入。」青衣曰：「女郎平陵劉府君之妻，侍中吳質之女。府君先行，故欲相見。」什遂前。什就牀坐，其女在戶東立，與什敘溫涼。室內三婢秉燭。女呼一婢，令以玉夾膝置什前。什素有才藻，頗善諷詠，雖疑其非人，亦愜心好也。女曰：「比見崔郎，息駕庭樹，喜君吟嘯，故求一敘玉顏。」什遂問曰：「魏帝與尊公書，稱尊公為元城令，然否也？」女曰：「家君元城之日，妾生之歲。」什仍與論漢魏時事，悉與魏史符合。言多不能備載。什曰：「貴夫劉氏，願告其名。」女曰：「枉夫劉孔才之第二子，名瑤字仲璋。比有罪被攝，乃去不返。」什下牀辭出。女曰：「從此十年，當更相奉。」什遂以玳瑁留之，女以指上玉環贈什。什上馬，行數十步，回顧乃見一大家。什留歷下，以為不祥，遂請為齋，以環佈施。天統末，什為王事所牽，築河堤於桓家塚。遂於墓下語私事於濟南奚叔布。因下泣曰：「今歲乃是十年，如何也。」作罷，什在園中食杏，惟云：「報女郎信，我即去。」食一杏未盡而卒。什時為郡功曹，為州里推重，及死，莫不傷歎。

### 劉諷

文明年，竟陵縣劉諷，夜投夷陵空館，月明不寐。忽有四女郎西軒至，儀質溫麗，緩歌閒步，徐徐至中軒，回命青衣曰：「紫綬，取西堂花茵來，兼屈劉家六姨姨、十四舅母、南鄰翹翹小娘子，並將溢奴來；傳語道此間好風月，足得遊行，彈琴詠詩，大是好事；雖有竟陵判司，此人已睡，明月不足迴避耳。」未幾，而三女郎至，一孩兒，色皆絕國。紫綬鋪花茵於庭中，揖讓班班。坐中設犀角酒樽、象牙勺、綠、花單、白琉璃盞，醪醴馨香，遠聞空際。女郎談謔歌詠，音詞清婉。一女郎為「明府」，一女郎為「錄事」。明府女郎舉觴澆酒曰：「願三姨婆壽等祁果山，六姨姨與三姨婆壽等，劉姨夫得太山府成判官，翹翹小娘子嫁得朱餘國太子，溢奴便作朱餘國宰相，某三四女伴總嫁得地府司文舍人，不然嫁得平等王郎君。六郎子、七郎子，則平生素望足矣。」一時皆笑曰：「須與蔡家娘子賞口。」翹翹時為錄事，獨下一籌罰蔡家娘子曰：「劉姨夫才貌溫茂，何故不與他五道主使，空稱成判官，怕六姨姨不歡。深吃一盞。」蔡家娘子即持杯曰：「誠知被罰，直緣姨夫年老昏暗，恐看五道黃紙文書不得，誤大神百公事。飲亦何傷？」於是眾女郎皆笑倒。又一女郎起，傳口令，仍抽一翠簪，忽說須傳翠簪，過令不通即罰。令曰：「鸞老頭腦好，好頭腦鸞老」，傳說數巡。因令翠緩下坐使說令。翠緩素吃訥，令至，但稱「鸞鸞鸞鸞」。女郎皆笑曰：「昔賀若鸞弄長孫鸞侍郎，以其年老口吃，又無髮，故造此令。」

三更後皆彈琴擊筑，齊唱疊和，歌曰：

明月秋風，良宵會同。  
星河易翻，歡娛不終。  
綠樽翠勺，為君斟酌。  
今夕不飲，何時歡樂！

又歌曰：

楊柳楊柳，裊裊隨風急。

西樓美人春夢中，繡簾斜卷千條入。

又歌曰：

玉戶金缸，願陪君王。

邯鄲宮中，金石絲簧。

衛女秦娥，左右成行。

紈綺繽紛，翠眉紅妝。

王歡顧盼，為王歌舞。

願得君歡，長無災苦。

歌竟，已是四更，即有一黃衫人，頭有角，儀貌甚偉，走入拜曰：「婆提王命娘子速來！」女郎等皆起而受命，卻傳語曰：「不知王見召。適相與望月至此，敢不奔赴。」因命青衣收拾盤筵。諷因大聲嚏咳，視庭中無復一物。明旦拾得翠釵數隻，將出示人，不知是何物也。

### 李陶

天寶中，隴西李陶寓居新鄭，常寢其室。睡中有人搖之，陶驚起，見一婢，袍褲容色甚美，陶問：「那忽得至此？」婢云：「鄭女郎欲相詣。」頃之，異香芬馥，有美女從西北隙壁中出，至牀所再拜。陶知是鬼，初不交語，婦人慚作卻退。婢謾罵數四云：「田舍郎，待人固如是耶？令我女郎愧恥無量。」陶悅其美色，亦心訝之。因給云：「女郎何在？吾本未見，可更呼之。」婢云：「女郎重君舊緣，且將復至，勿復如初，可以慇懃待之也。」及至，陶下牀致敬，延之偶坐。須臾相近，女郎貌既絕代，陶深悅之。留連十餘日。陶躬躬自窺覘，累使左右呼之，陶恐阻己志，亦終不出。婦云：「夫家召君，何以不往？得無生罪於我！」陶乃詣母。母流涕謂曰：「汝承人昭穆，乃有鬼婦乎？」陶言其故。自爾半載，留連不去。其後，陶參選之上都，留婦在房。陶後遇疾篤，鬼婦在房，謂其婢云：「李郎今疾亟，為之奈何？當相與往省問。」至潼關，為鬼關司所遏，不得過。會陶堂兄亦赴選入關，鬼婦得隨過，夕至陶所，相見欣悅。陶問：「何得至此？」云：「知卿疾甚，故此相視。」素所持藥，因和以飲陶。陶疾尋愈。其年選得臨津尉，與婦同眾至舍。數日，當之官，鬼辭不行。問其故，云：「相與緣盡，不得復去。」言別悽愴，自此遂絕。

### 王玄之

高密王玄之，少美丰儀，為蘄春丞，秩滿歸鄉里，家在郭西。嘗日晚，徙倚門外，見一婦人從西來，將入郭，姿色殊絕可喜，年十八九。明日出門，又見之。如此數四，日暮輒來。王戲問之曰：「家在哪處，暮暮來此？」女笑曰：「兒家近在南岡，有事須至郭。」王試挑之，女遂欣然，因留宿，甚相親昵。明旦辭去，數夜輒一來。後乃夜夜來宿。王情愛甚至，試謂曰：「家既近，許相過否？」答曰：「家甚狹陋，不堪延客。且與亡兄遺女同居，不能無嫌疑耳。」王遂信之，寵念轉密。於女工特妙。王之衣服，皆女裁制，見者莫不歎賞之，左右一婢，亦有美色，常以之隨。其後，雖在晝日，亦不復去。王問曰：「兄女得無相望乎？」答曰：「何須強預他家事？」

如此積一年，後一夜忽來，色甚不悅，啼泣而已。王問之，曰：「過蒙愛接，方復離異，奈何？」因嗚咽不能止。王驚問故，女曰：「得無相難乎？兒本前高密令女，嫁為任氏妻。任無行見薄，父母憐念，呼令歸。後乃遇疾卒，殯於此。今家迎喪，明日當去。」王既愛念，不復嫌忌，乃便悲惋。問：「明日將至何時？」曰：「日中耳。」一夜敘別不眠。明日臨別，女以金鑲玉杯及玉環一雙留贈，王以繡衣一箱答之。各握手揮涕而別。明日至期，王於南岡視之，果有家人迎喪，發櫬，女顏色不變，粉黛如故。見繡衣一箱在棺中，而失其所送玉杯及玉環。家人方覺有異，王乃前具陳之，兼示之玉杯與環。皆捧之悲泣。因問曰：「兄女是誰？」曰：「家中二郎女，十歲病死，亦殯其旁。婢亦帳中木人也，其貌正與從者相似。王乃臨柩，悲泣而別。左右皆感傷，後念之切，遂恍惚成疾，數日方愈，然每思輒忘寢食也！」

### 鄭德

滎陽鄭德，常獨乘馬，逢一婢，姿色甚美。馬前拜云：「崔夫人奉迎鄭郎。」鄭愕然曰：「素不識崔夫人，我未有婚，何故相迎？」婢曰：「夫人小女，頗有容質。且以清門令族，宜相匹敵。」鄭知非人，欲拒之。即有黃衣蒼頭十餘人至，曰：「夫人趨郎進。」輒控馬，其行甚疾，耳中但聞風鳴。奄至一處，崇垣高門，外皆列植楸桐。鄭立於門外，婢先入。須臾，命引鄭郎入。進曆數門，館宇甚盛。夫人著素羅裙，年可四十許，姿容可愛，立於東階下，侍婢八九，皆鮮整。鄭趨謁再拜。夫人曰：「無怪相屈，以鄭郎清族美才，願托姻好。小女無堪，幸能垂意。」鄭見逼，不知所對，但唯唯而已。夫人乃上堂，命引鄭郎自西階升，堂上悉以花薦地，左右施局腳牀，七寶屏風，黃金屈膝，門垂碧箔，銀鈎珠絡。長筵列撰，皆極豐潔。乃命坐。夫人善清談，敘置輕重，世難與比。食畢，命酒，以銀尊貯之，可三斗餘，琥珀色，酌以金鑲杯。侍婢行酒，味極甘香。向暮，一婢前白：「女郎已嚴妝訖。」乃命引鄭郎出就外間，浴以香湯，左右進衣冠履襪。並美婢十人扶入，恣為調謔，自堂及門，步致花燭，乃延就帳。女年十四五，姿色甚豔，目所未睹。被服燦麗，冠絕當時。鄭遂欣然，其夜成禮。明日夫人命女與花東堂。堂中置紅羅繡帳，衾幃席，悉皆精絕，女善彈箏篴，曲詞新異。鄭問：「所迎婚前乘馬來，今在何處？」曰：「已令返矣。」如此百餘日，鄭雖情愛頗重，而心稍嫌忌。因謂女曰：「可得同歸乎？」女慘然曰：「幸托契會，得事巾櫛。然幽冥理隔，不遂如何？」因涕泣交下。鄭審其怪異，乃白夫人曰：「家中相失，頗有疑怪，乞賜還也。」夫人曰：「過蒙見顧，良深感慕。然幽冥殊途，理當暫隔。分離之際，能不泫然！」鄭亦泣下，乃大宴會，與別曰：「後三年當相迎也。」鄭因拜辭。婦出門揮淚握手曰：「雖有後期，尚延年歲。歡會尚淺，乖離苦長，努力自愛！」鄭亦悲惋。婦以襪體紅衫及金釵一雙贈別，曰：「若未相忘，以此為念。」乃別而去。夫人敕送鄭郎，乃前青驄也。被帶甚精。鄭乘馬出門，倏忽復至其家。奴遽云：「家中已失一年矣。」視其所贈，皆真物也。家人語云：「郎君出行後，其馬自歸，不見有人送到。」鄭始尋其故處，惟見大墳，旁有小塚。塋前列樹，皆已枯矣，而前所見，悉華茂成陰。其左右人，傳此崔夫人及女郎墓。

也。鄭尤異之。自度三年之期，必當死矣。後至期，果見前所賜使婢乘車來迎，鄭曰：「生死固有定命，苟得樂處，吾復何憂？」乃悉分判家事，預為終期。明日乃卒。

### 柳參軍傳

華州柳參軍，名族之子，寡慾早孤，無兄弟，罷官，於長安閒遊。上巳日，於曲江見一車子，飾以金碧，從一青衣，殊亦俊雅。已而翠簾徐褰，見搵手如玉，指畫青衣令摘芙蓉。女容色絕代，斜柳生良久。生鞭馬從之，即見車入永崇里。柳生知其大姓崔氏女，亦有母。青衣字輕紅。柳生不甚貧，多方賂輕紅，竟不之受。他日，崔氏女病，其舅執金吾王，因候其妹，且告曰：「請為子納焉。」崔氏不樂。其母不敢違兄之命。女曰：「願嫁得前時柳生足矣！必不允，以某與外兄，終恐不生全。」其母念女深，乃命輕紅於薦福寺僧道省院，達意柳生。為輕紅所誘，又悅輕紅。輕紅大怒曰：「君性正粗！奈何小娘子如此待君子，某一微賤，便忘前好，欲保歲寒，其可得乎？某且以足下事白小娘子！」柳生再拜謝不敏。始曰：「夫人惜小娘子情切，今小娘子不樂適王家，夫人是以偷成婚約，君可兩三日就禮事。」柳生極喜，備數千百財禮，期日結婚。後五日，柳挈妻與輕紅於金城里居。及旬月，金吾到永崇，其母王氏泣云：「吾夫亡，子女孤露，被姪不待禮會，強竊女去矣。兄豈無教訓之道？」金吾大怒，歸笞其子數十，密令捕訪，彌年無獲。無何，王氏歿，柳生挈妻與輕紅自金城里赴喪。金吾之子既見，遂告父，父擒柳生。生云：「某於外姑王氏處納彩娶妻，非越禮私誘也，家人大小皆熟知之。」王氏既歿，無所明，遂訟於官。公斷王家先下財禮，合歸於王，金吾子常悅表妹，亦不怨前事。經數年，輕紅竟潔已處焉。金吾又亡，移其宅於崇義里。崔氏不樂事外兄，乃使輕紅訪柳生所在。時柳生尚居金城里，崔氏又使輕紅與柳生為期；兼賚看圍豎，令積糞堆，與宅垣齊。崔氏女遂與輕紅躡之，同詣柳生。柳生驚喜，又不出城，只遷群賢里。後本夫終尋崔氏女，知群賢里住，復興訟奪之，王生情深崔氏，萬途求免，托以體孕，又不責而納焉。柳生長流江陵。二年，崔氏與輕紅相繼歿，王生送喪，哀慟之禮至矣。輕紅亦葬於崔氏墳側。柳生江陵閒居，春二月，繁花滿庭，追念崔氏，凝想形影，且不知存亡。忽聞叩門甚急，俄見輕紅抱妝奩而進，乃曰：「小娘子且至！」聞似車馬之聲，比崔氏之門，更無他見，柳生與崔氏敘契闊，悲歡之甚。問其由，則曰：「某已與王生訣，自此可以同穴矣。人生意專，必果夙願。」因言曰：「某少習樂，篋篋頗有功。」柳生即時置篋篋，調弄絕妙。二年間，可謂盡平生矣。無何，王生舊使蒼頭過柳生門，忽見輕紅，不知其所以，又疑人有相似者，未敢遽言。問閭里，又言是流人柳參軍，彌怪，更伺之。輕紅知是王生家人，亦具言於柳生，匿之，蒼頭卻還城，具言於王生。王生聞之，命駕千里而來。既至柳生門，於隙窺之，正見柳生坦腹於臨軒之上，崔氏女新妝，輕紅捧鏡於側。崔氏勻鉛黃未竟，王生門外極叫，輕紅鏡墜地，有聲如磬。崔氏與王生無憾，遂入。柳生驚，亦待如賓禮。俄又失崔氏所在。柳生與王生具言其事，二人相看不喻，大異之。相與造長安，發崔氏所葬驗之，即江陵所施鉛黃如新，衣服肌肉，且無損敗。輕紅亦然。柳與王相誓，卻葬之，二人終南訪道，遂不返。

### 崔書生

博陵崔書生，住長安永樂里。先有舊業在渭南。貞元中，嘗因清明節歸渭南，行至昭應北墟壘之間，日已晚，歇馬於古道。方北百餘步，見一女人靚妝華服，穿越榛莽，似失路於松柏間。崔閒步戲逼，漸近，乃以袖掩面，而足趾跌蹙，屢欲僕地。崔使小童逼而覘之，乃二八絕代之妹也。遂令小童詰之曰：『日暮何無儔侶，而悽惶於墟間耶？』默不對。又令一童將所乘馬逐之，更以僕馬奉送。美人回顧，意似微納。崔乃僂而緩逐之，以觀其近遠耳。美人上馬，一僕控之而前。才數百步，忽見女奴三數人，哆口盆息，踉蹌而謂女郎曰：「何處求之不得。」擁馬行十餘步，則長年青衣數輩，駐足以候。崔漸近，乃拜謝崔曰：「郎君憫小娘子失路，脫驂僕以濟之。今日色已暮，邀郎君至莊可乎？」崔曰：「小娘子何忽獨步悽惶如此？」青衣曰：「因被酒興酣，致此。」取北行一二里，復到一樹林，室屋甚盛，桃李甚芳，又有青衣七八人，迎女郎而入。少頃，一青衣出，傳主母命曰：「小外甥因避醉，逃席失路，賴遇君子，恤以馬僕。不然，日暮，或值惡狼狐媚，何所不加？闔室感佩。且憩，即當奉邀。」青衣出入候問，如親戚之密。頃之，邀崔入宅，既見，乃命具酒，酒至，從容敘言：「某王氏外甥女，麗豔精巧，人間無雙，欲待君子巾櫛，何如？」崔邁逸者，因酒拜謝於坐側。俄命外甥出，實神仙也。一住三日，宴游歡洽，無不酬暢。王氏稱其姨曰「玉姨」，好與崔賭。玉愛崔口脂合子，玉姨輸玉環相酬。崔輸且多，先於長安買得合子六七枚，都輸玉姨。崔亦贏玉指環二枚。忽一日，一家大驚曰：「有賊至。」其妻推崔生於後門出。才出，妻已不見，但身臥於一穴中。惟見莞花半落，松風晚清，黃萼紫英，草露沾衣而已。其贏玉指環，猶在衣帶，卻省初見美人之路而行，見童僕以鍬鍤發掘一墓穴，已至闌中。見銘記曰：「後周趙王女玉姨之墓。平生憐重王氏外甥，外甥先歿，後令與外甥同葬。」棺柩儼然，開櫬中，各有一盒，盒內有玉環六七枚，崔比其賭者，略無異矣。又一盒中，有口脂合子數枚，乃崔生輸者也。先問僕人，但見郎君入柏林，尋覓不得，方尋掘此穴，果不誤也。玉姨呼崔生奴僕為賊耳。生感之，即為掩瘞仍舊云。